

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2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八月

重要提示

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经2009年6月9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473号文核准募集，基金合同于2009年7月21日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同意，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做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2年7月2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2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目 录

重 要 提 示	2
一、基金管理人	2
二、基金托管人	5
三、相关服务机构	8
四、基金的名称	9
五、基金的类型	21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21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20
八、投资决策依据	20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20
十、投资管理程序	25
十一、业绩比较基准	27
十二、风险收益特征	28
十三、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28
十四、基金的业绩	32
十五、基金的费用	30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36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新世界商务中心 42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新世界商务中心 42 楼

法定代表人：万青元

成立时间：2008 年 11 月 3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187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

存续期间：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公司股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0%）、加拿大皇家银行（持股 30%）、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

电话：010-88566528

传真：010-88566528

联系人：胡继聪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下设专门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以及设立常设部门：深圳管理总部、工会办公室、监察稽核部、投资部、研究部、专户理财部、金融工程与产品部、渠道管理部、市场策划中心、机构一部、机构二部、客服与电子商务中心、运营管理部、交易部、信息技术部、综合管理部、财务部。

基金管理情况：截至 2012 年 7 月 21 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8 只开放式基金：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万青元先生：董事长，硕士，高级编辑。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时报社记者部副主任，中国民生银行总行办公室公关策划处处长，主任助理、副主任，企业文化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中国民生银行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沈建军先生：董事，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国家物资部办公厅、国家内贸部办公厅处长、全国工商联办公厅处长、中国民生银行国际业务部、中国民生银行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国民生银行投资银行部总裁。现任中国民生银行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投资管理办公室主任。

Frank Lippa 先生：董事，学士。曾在普华永道会计事务所从事审计、税务监督方面的工作，历任加拿大皇家银行高级顾问，加拿大皇家银行投资管理公司副总裁、首席会计师和首席财务官。现任加拿大皇家银行资产管理公司首席运营官和首席财务官。

王维绛先生：董事，学士。历任外汇管理局储备管理司副司长及首席投资官、汇丰集团伦敦总部及香港分行全球市场部董事总经理、加拿大皇家银行香港分行资本市场部董事总经理。现任加拿大皇家银行中国区董事总经理、北京分行行长。

李镇光先生：董事，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海口丰信公司总经理、香港景邦经济咨询公司总经理、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投资银行部副经理、经理。现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朱晓光先生：董事，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北京分行财会部副科长，中国民生银行总行财会部会计处处长，中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副行长，中国民生银行中小企业金融部财务总监，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副总经理。

张亦春先生：独立董事，厦门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厦门大学经济系讲师、经济学院财金系副教授、教授、系副主任、系主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院长。现任厦门大学金融研究所所长。

王波明先生：独立董事，硕士。历任美国 BK 国际商务公司副总裁，美国纽约股票交易所经济师，北京证券交易所研究设计联合办公室副总干事。现任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总干事、财讯传媒集团董事局主席。

2. 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袁美珍女士：监事会主席，学士。历任湖北大冶市劳动人事局副股长、中央组织部老干部局

副主任、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管理部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中国民生银行纪检监察室主任、纪委副书记。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

徐敬文先生：监事，硕士，美国伊利诺州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曾在加拿大皇家银行从事战略发展与财务分析工作，其中包括加拿大皇家银行资产管理公司的业务发展。现任加皇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亚洲股票市场研究分析员。

李君波先生：监事，硕士。历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研究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副经理，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分配局改制分流处副处长（挂职）。现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管理部副经理。

于善辉先生：监事，硕士。曾任职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分析师、金融创新部经理、总裁助理、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金融工程与产品部总监、研究部负责人。

董文艳女士：监事，学士。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郑州市中心支行稽核处，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外汇检查处等。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管理总部负责人兼工会办公室主任。

3.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万青元先生：董事长，简历见上。

俞岱曦先生：总经理，硕士。历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分析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张力女士：督察长，硕士。历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支行行长助理；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管理部紫竹支行副行长、北京管理部投资银行处处长、北京管理部公司部总经理；2008年10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渠道一部总监，2012年1月起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朱晓光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见上。

吴剑飞先生：副总经理，硕士，12年证券从业经历。历任长盛基金管理公司研究员；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和基金经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及投资部副总监；2009年至2011年，任职于平安资产管理公司，担任股票投资部总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职于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4. 本基金基金经理

乐瑞祺先生，基金经理，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9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衡泰软件定量研究部定量分析师，从事固定收益产品定价及风险管理系统开发工作。2004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从事固定收益投资及研究业务。2009年进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负责固定收益投资及研究业务，现任投资部副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自2011年11月22日起至今担任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9年9月10日起至今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陈东先生，自2009年9月10日至2011年3月24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傅晓轩先生，自2009年7月21日至2011年1月26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 投资决策委员会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设主席1名，其他委员4名。名单如下：

吴剑飞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于善辉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总经理助理兼金融工程与产品部总监及研究部负责人；乐瑞祺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投资部副总监；陈廷国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专户理财部首席理财师；牛洪振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交易部总监。

6.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叁拾陆亿捌仟玖佰零捌万肆仟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675950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悠久的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 2004 年 9 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 2005 年 10 月 27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 年 9 月 11 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 H 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 年 9 月 25 日中国建设银行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 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 股(包括 240,417,319,880 股 H 股及 9,593,657,606 股 A 股)。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 117,723.3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90%。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 1,392.0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82%。年化平均资产回报率为 1.64%，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4.82%。利息净收入 2,230.1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41%。净利差为 2.56%，净利息收益率为 2.68%，分别较上年同期提高 0.21 和 0.23 个百分点。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87.9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1.31%。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 1.3 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首尔、纽约、胡志明市及悉尼设有分行，在莫斯科、台北设有代表处，海外机构已覆盖到全球 13 个国家和地区，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24 小时不间断服务能力和基本服务架构已初步形成。中国建设银行筹建、设立村镇银行 33 家，拥有建行亚洲、建银国际，建行伦敦、建信基金、建信金融租赁、建信信托、建信人寿、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中国建设银行得到市场和业界的支持和广泛认可。2011 年上半年，中国建设银行主要国际排名位次持续上升，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 50 多个重要奖项。中国建设银行在英国《银行家》2011 年“世界银行品牌 500 强”中位列第 10，较去年上升 3 位；在美国《财富》世界 500 强中排名第 108 位，较去年上升 8 位。中国建设银行连续第三年获得香港《亚洲公司治理》杂志颁发的“亚洲企业管治年度大奖”，先后摘得《亚洲金融》、《财资》、《欧洲货币》等颁发的“中国最佳银行”、“中国国内最佳银行”与“中国最佳私人银行”等奖项。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服务部，下设综合制度处、基金市场处、资产托管处、QFII 托管处、基金核算处、基金清算处、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团队、涉外资产核算团队、养老金托管服务团队、养老金托管市场团队、上海备份中心等 12 个职能处室、团队，现有员工 130 余人。自 2008 年以来中国建设银行托管业务持续通过 SAS70 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2. 主要人员情况

杨新丰，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营运管理部，长期从事计划财务、会计结算、营运管理等工

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 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1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224只证券投资基金。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2011年，中国建设银行以总分第一的成绩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2011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并获和讯网2011年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 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 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 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

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 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 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销售机构及联系人

1. 直销机构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新世界商务中心 42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新世界商务中心 42 楼

法定代表人：万青元

客服电话：400-8888-388

联系人：汤敏

电话：0755-23999809

传真：0755-23999810

网址：www.msjyfund.com.cn

2. 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服电话：95568

联系人：董云巍

电话：010-57092615

传真：010-57092611

网址：www.cmbc.com.cn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联系人：侯燕鹏

电话：010-66594838

传真：010-66594431

网址：www.boc.cn

（4）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21-52629999

联系人：刘玲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网址：www.95559.com.cn

（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客户电话：95555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50

网址：www.cmbchina.com

（7）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丰靖

电话：010-65550827

传真：010-65550827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8）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白下区淮海路 50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白下区淮海路 50 号

法定代表人：林复

客服电话：400-88-96400

联系人：翁俊

电话：025-86775337

传真：025-86775352

网址：www.njcb.com.cn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联系人：陈春林

电话：010-68858095

传真：010-68858117

网址：www.psbc.com

（10）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联系人：谢小华

电话：010-66223587

传真：010-66226045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11）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肖遂宁

客服电话：95501

联系人：张青

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0755-82080406

网址：www.sdb.com.cn

(1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962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68476111

联系人：夏雪

联系电话：021-68475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1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 55 号置地广场

办公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 55 号置地广场

法定代表人：黄志伟

客户服务热线：40086-96098

联系人：田春慧

电话：025-58588167

传真：025-58588164

网址：www.jsbchina.cn

(1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客服电话：400-888-8811

联系人：王宏

网址：www.cbhb.com.cn

(1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客服电话：400-888-8888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536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6)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魏明

电话：010-85130579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1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18)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业务咨询电话：95511 转 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网站：<http://www.pingan.com>

(19)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客服电话：021-962505

联系人：曹晔

电话：021-54033888-2653

传真：021-54038844

网址：www.sywg.com

(2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755-82492962

网址：www.htsc.com.cn

(21)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服电话：0532-96577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www.zxwt.com.cn

(2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热线：95565，400-8888-111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 www.newone.com.cn

(2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1 层

法定代表人: 兰荣

客户电话: 95562

联系人: 谢高得

电话: 021-38565785

传真: 021-38565955

网址: www.xyzq.com.cn

(2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电话: 021-23219000

传真: 021-23219100

联系人: 李笑鸣

客服电话: 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 www.htsec.com

(25)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 至 10 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客服电话: 0591-96326

联系人: 张腾

电话: 0591-87383623

传真: 0591-87383610

网址: www.hfzq.com.cn

(2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客服电话: 95536

联系人: 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2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558305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essence.com.cn

(28)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1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1 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客服电话：4006-008-008

联系人：刘毅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网址：www.china-invs.cn

(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5、18、19、36、38、39、41、42、43、44 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客服电话：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联系人：黄岚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0-87555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3

网址：<http://www.gf.com.cn>

(30)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办公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国联大厦 6 楼-8 楼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客服电话: 400-888-5288

联系人: 沈刚

电话: 0510-82831662

传真: 0510-82830162

网址: www.glsc.com.cn

(31)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办公地址: 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法定代表人: 余政

客服电话: 4006198888

联系人: 赵明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10-85127917

公司网站: www.msyzq.com

(3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17 层

法定代表人: 石保上

客服电话: 0371-967218 或 4008139666

联系人: 程月艳

电话: 0371-65585670

传真: 0371-65585665

网址: www.ccnew.com

(33)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法定代表人: 朱科敏

客服电话: 400-888-8588

联系人: 梁旭

电话: 0519-88157761

传真: 0519-88157761

网址: <http://www.longone.com.cn>

(3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35）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人代表人：冯戎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联系人：李巍

联系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网址：www.hysec.com

（36）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37）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 291 号

办公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 291 号

法人代表人：杜航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联系人：余雅娜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网址：www.avicsec.com

（38）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3 层

法定代表人：陆涛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228

联系人：马贤清

电话：0755-83025022

传真：0755-83025625

网址：www.jyzq.cn

（39）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网址：www.citics.com

（40）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20 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20 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服电话：0571-96598

联系人：周妍

电话：0571-87112510

传真：0571-86065161

网址：www.bigsun.com.cn

（41）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客服电话：400-660-9839

联系人：文思婷

电话：010-83991737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新世界商务中心 42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新世界商务中心 42 楼

法定代表人：万青元

电话：0755-23999888

传真：0755-23999833

联系人：蔡海峰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经办律师：廖海、吴军娥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吴军娥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法人代表：葛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小东、周刚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联系人：李妍明

四、基金的名称

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基金资产风险、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争取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 80%，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回购等。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本基金还可投资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持有可转债转股所得股票、二级市场股票和权证、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上述非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八、投资决策依据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 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其对中国证券市场的影响；
3. 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证券市场政策；
4. 债券发行主体状况综合分析；
5. 债券、股票等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及风险水平。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奉行“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式投资管理理念，采用价值分析方法，在分析和判断财政、货币、利率、通货膨胀等宏观经济运行指标的基础上，自上而下确定和动态调整大类资产比例和债券的组合目标久期、期限结构配置及类属配置；同时，采用“自下而上”的投资理念，在研究分析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供求关系、收益率水平、税收水平等因素基础上，自下而上的精选个券，把握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投资机会；同时，根据股票一级市场资金供求关系、股票二级市场交易状况、基金的流动性等情况，本基金将积极参与新股发行申购、增发新股申购等权益类资产投资，适当参与股票二级市场投资，以增强基金资产的获利能力。

1、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遵守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的前提下，以现代投资组合理论、经济周期理论为指导，运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通过对财政、货币、利率、通货膨胀等宏观经济运行指标进行前瞻性研究分析，判断和预测中国经济周期和趋势，综合比较大类资产的收益及风险情况，确定债券、股票、现金等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

2、 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 目标久期配置策略

目标久期配置策略是债券投资最基本的策略之一，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变量进行自上而下的深入分析，在预测市场合理利率水平的基础上，判断利率变化的时间、方向和幅度，测算投资组合和业绩比较基准在收益率曲线变化时的风险收益特征，在控制资产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调整组合的目标久期，即在预期利率将要上升的时候相对业绩比较基准适当缩短组合的久期，在预期利率将要下降的时候相对业绩比较基准适当拉长组合的久期，以提高债券投资收益。

(2)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收益率曲线是分析利率走势和进行市场定价的基本工具，也是进行债券投资的重要依据。通常情况下，在市场利率水平、不同期限市场上债券供求关系等因素发生变化的时候，收益率曲线上不同期限债券的收益率都将随之产生调整，从而使收益率曲线出现平行移动或非平行移动，其中非平行移动又可以分为正向蝶形形变、反向蝶形形变以及扭曲形变等。

如果收益率曲线发生了非平行移动，则在相同的久期策略下采用不同的组合，其组合收益率也将产生较大的差异。本基金将加大对收益率曲线形变的研究，在所确定的目标久期配置策略下，通过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可能发生的形变，在期限结构配置上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者阶梯型等策略，进一步优化组合的期限结构，使本基金获得较好的收益。

（3）类属配置策略

在确定组合目标久期和期限结构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对不同类别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赋税水平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不同品种之间的利差情况及其变化趋势，以及交易所和银行间两个市场间同一品种的利差情况及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在各种固定收益品种之间进行优化配置，主动地增加预期利差将收窄的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比例，降低预期利差将扩大的品种的投资比例，以获取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4）固定收益品种的选择

1) 政府信用债券

本基金对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政府信用债券的投资，主要根据宏观经济指标、货币财政政策、市场供求等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的未来变动趋势，综合考虑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不同品种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状况，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品种进行投资。

2) 企业信用债券

本基金对于其他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等企业信用债券的投资，将参考外部评级结果、宏观经济所处阶段、债券发行主体以及债券的信用状况及其变动趋势，在有效控制整个组合信用风险的基础上，结合流动性分析，采取积极的投资策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品种，以获取超额收益。

3) 可转换债券

与一般企业债券不同，可转换债券给予投资人在一定条件下转股、回售债券的权利，与此同时，可转换债券发行人也享有在一定条件下赎回债券、下调转股价的权利。因此，可转换债券在市场上兼具债性和股性，当正股价格高于转股价格，且可转换债券的价格与转股平价相差不大时，可转换债券的价格变动与对应股票的价格变动表现出较强的相关性，而当正股价格远低于转股价

格时，可转换债券的价格将趋于纯债券的价格，此时，可转换债券表现出较强的债性。

本基金将通过研究市场状况以及可转换债券在当前市场状况下所表现出的特性，确定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同时本基金还将积极跟踪可转换债券基本面的变化情况，如对应公司的业绩情况以及可能出现的下调转股价机会，寻找最佳的投资时机。

此外，对于发行条款、票息、内嵌期权价值较高且公司基本面优良的可转换债券，因其内在价值较高，反映到二级市场上，会产生较大的一、二级市场价差。因此，本基金还将积极关注可转换债券在一、二级市场上可能存在的价差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参与可转债的一级市场申购，获得稳定收益。

4) 可分离交易债券

可分离交易债券与可转换债券类似，都是由上市公司发行的含有转股期权的债券，不同之处是可分离交易债券在上市后将自动拆分为认股权证和纯债券。本基金对于可分离交易债券的投资主要采取以下两种策略：一是一级市场申购策略，对于票息、发行条款比较优厚的公司，上市后纯债券加对应期权的价格高于一级市场的申购价，本基金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积极参与一级市场的申购，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稳定收益；二是关注可分离交易债券上市后纯债券的内在价值，发掘内在价值被低估的品种，进行二级市场操作。

5) 资产支持证券

本基金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走势、资产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的结构及质量等因素，判断提前偿付风险和资产违约风险，并根据资产证券化的收益结构安排，预测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未来现金流，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曲线的影响，密切关注流动性变化，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筛选出经风险调整后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资产支持证券，以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

(5) 收益率曲线骑乘策略

收益率曲线骑乘策略是指选取处于收益率曲线最陡峭处的券种进行配置，随着债券剩余期限缩短、到期日临近，其到期收益率将有所下降，从而产生较好的市场价差回报。本基金将积极关注收益率曲线的变化情况，在收益率曲线较陡的部位适当采用收益率曲线骑乘策略，利用收益率曲线的快速下滑获得相应的收益。

(6) 回购策略

在市场较为平稳时，本基金通过质押组合中的债券，融入资金并购买债券，以获得高于本基金的资产规模所能支撑的收益水平。本基金将遵守银行间市场关于回购的有关规定，在相关规定的范围内，利用市场的平稳时期，进行回购融入资金，同时投资于2年以下的流动性较好的债券，

以获取利差收益，增加投资人的回报。本基金还将密切关注和积极寻求由于短期资金需求激增产生的逆回购投资策略等投资机会。

（7） 套利策略

1) 跨市套利。同一品种在银行间市场与交易所市场、同期限债券品种在一、二级市场上由于市场结构、投资者结构等原因在某个时期可能存在收益率的差异。本基金在充分论证套利可行性的基础上，寻找合适时机，进行跨市场套利操作。

2) 跨期套利。本基金将利用一定时期内不同债券品种基于利息、违约风险、流动性、税收特性、可回购条款等方面的差别造成的收益率差异，同时买入和卖出这些券种，以获取二者之间的差价收益。

（8） 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严格依据上述投资策略，通过自下而上精选个券，审慎分析债券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供求关系、收益率水平、税收水平等因素，选择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债券，是本基金的重点关注对象：

- 1) 符合上述投资策略的品种；
- 2) 信用质量正在改善或者预期将改善的企业信用性债券；
- 3) 具有较高当期收入的品种；
- 4) 有增值潜力、价值被低估的品种等。

3、 股票投资策略

（1） 一级市场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控制基金资产风险、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运用价值分析，积极寻求股票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定价差异所产生的新股上市溢价机会，增强基金资产的获益能力。

本基金将借助公司行业研究员的力量，对新股的内在价值进行评估；同时，综合考虑股票发行政策、一级市场供求关系和风险收益特征、二级市场交易状况等因素，预测拟认购新股的中签率、收益率，从而确定以合理规模的资金精选个股认购，实现新股申购收益率的最大化。

本基金根据基金整体资产的流动性需要、股票是否符合二级市场的投资策略以及市场价格与其内在价值的偏离程度等因素决定继续持有或者卖出申购所获得的新股。

（2） 二级市场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策略，适当参与二级市场股票投资，以增强组合的获利能力，提高预期收益率。

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行业特性、行业竞争结构、行业商业模式等方面的分析，综合判

断行业景气度和行业估值水平，自上而下确定本基金二级市场股票的行业投资比例，避免行业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本基金将采取“自下而上”的精选个股策略，在全面细致分析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方面的基础上，重点关注以下两类上市公司：

1) 分红能力强的企业。从历史分红记录、当前分红能力、未来分红潜力等方面进行分析，考核的指标主要有每股未分配利润、每股盈利、每股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股息率等。

2) 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企业。在资源垄断、品牌、技术创新、销售渠道等方面具有一项或多项核心竞争力优势的企业，有利于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赢得和保持长期的比较优势，以较低的成本获取较高的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被动持有股票以及可分离交易债券派发的权证，同时也可以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权证。

本基金将运用市场上通行的权证定价模型，如BS模型、二叉树模型、蒙特卡洛模拟等方法对权证进行定价，同时参考市场的走势，对权证进行投资；本基金可能采取的投资策略包括但不限于杠杆交易策略、看跌保护组合策略、保护组合成本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买入跨式投资策略等。

十、投资管理程序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1. 研究员提供研究报告，以研究驱动投资

本基金严格实行研究支持投资决策机制，加强研究对投资决策的支持工作，防止投资决策的随意性。研究员在熟悉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的基础上，对债券品种进行综合研究、深度分析，广泛参考和利用外部研究成果；特别是对于企业信用债券，研究员应充分了解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行业发展状况，掌握企业真实经营状况，定期或不定期撰写提供宏观经济分析报告、债券市场运行报告和发债主体研究报告等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汇报。

2.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并决定基金投资重大事项

投资决策委员会将定期分析投资研究团队所提供的研究报告，在充分讨论宏观经济形势、债券和股票市场走势的基础上，根据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确定基金的总体投资计划。

3. 基金经理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研究团队的研究成果，根据基金合同，依据专业经验进行分析判断，在授权范围内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进行组合的日常管理。

4. 中央交易室独立执行投资交易指令

基金管理人设置独立的中央交易室，由基金经理根据投资方案的要求和授权以及市场的运行特点，作出投资操作的相关决定，向中央交易室发出交易委托。中央交易室接到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后，根据有关规定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确保投资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的执行，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对投资指令进行监督；如果市场和个券交易出现异常情况，及时提示基金经理。

5. 基金绩效评估

基金经理对投资管理策略进行评估，出具自我评估报告。金融工程小组就投资管理进行持续评估，定期提出评估报告，如发现原有的投资分析和投资决策同市场情况有较大的偏离，立即向主管领导和投资决策委员会报告。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基金经理和金融工程小组的评估报告，对于基金业绩进行评估。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意见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6. 基金风险监控

监察稽核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实时风险控制，包括投资集中度、投资组合比例、投资限制、投资权限等交易情况，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7. 投资管理程序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在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投资需要和环境变化，对投资管理的职责分工和程序进行调整，并在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予以公告。

十一、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国全市场债券指数，是目前市场上专业、权威和稳定的，且能够较好地反映债券市场整体状况的债券指数。由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与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所覆盖的市场范围基本一致，因此该指数能够真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同时也能较恰当衡量本基金的投资业绩。

在本基金的运作过程中，如果法律法规变化或者出现更有代表性、更权威、更为市场普遍接受的指数，则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告后，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变更。

十二、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十三、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截至时间为2012年6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4,032,394.63	12.36
	其中：股票	54,032,394.63	12.36
2	固定收益投资	356,641,912.90	81.60
	其中：债券	356,641,912.90	81.6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546,259.70	4.24
6	其他资产	7,861,763.83	1.80
7	合计	437,082,331.06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39,065,386.33	13.51
C0	食品、饮料	26,128,352.45	9.04
C1	纺织、服装、皮毛	278,000.00	0.10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655,640.00	0.57
C5	电子	238,800.00	0.08
C6	金属、非金属	219,550.00	0.08
C7	机械、设备、仪表	8,469,393.88	2.93
C8	医药、生物制品	2,075,650.00	0.72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747,600.00	0.2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501,600.00	0.17
I	金融、保险业	4,569,500.00	1.58
J	房地产业	1,945,068.30	0.67
K	社会服务业	6,639,840.00	2.3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33,400.00	0.08
M	综合类	330,000.00	0.11
	合计	54,032,394.63	18.69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29,903	7,151,302.45	2.47
2	600887	伊利股份	320,000	6,585,600.00	2.28
3	002051	中工国际	234,000	6,215,040.00	2.15
4	000858	五粮液	170,000	5,569,200.00	1.93
5	600066	宇通客车	229,905	5,163,666.30	1.79
6	000568	泸州老窖	110,000	4,654,100.00	1.61
7	600030	中信证券	150,000	1,894,500.00	0.66
8	601336	新华保险	50,000	1,712,000.00	0.59
9	000581	威孚高科	60,000	1,644,000.00	0.57
10	300261	雅本化学	96,000	1,371,840.00	0.47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6,424,713.60	12.60
2	央行票据	10,006,000.00	3.46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91,405,131.30	100.8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8,806,068.00	6.51
8	其他	-	-
9	合计	356,641,912.90	123.38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939	09 吉安债	220,780	23,621,252.20	8.17
2	010107	21 国债(7)	197,660	21,141,713.60	7.31
3	122952	09 赣州债	200,000	20,200,000.00	6.99
4	122023	09 万业债	185,120	18,967,395.20	6.56
5	126018	08 江铜债	208,950	18,107,607.00	6.26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股票。

(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3,421.7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3,588.39
4	应收利息	7,049,815.34
5	应收申购款	504,938.3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861,763.83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5	石化转债	9,991,000.00	3.46
2	113002	工行转债	4,577,580.00	1.58
3	110018	国电转债	3,374,100.00	1.17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A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60%	0.25%	1.34%	0.08%	4.26%	0.17%
过去六个月	8.02%	0.36%	1.52%	0.07%	6.50%	0.29%
2011年度（自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5.07%	0.36%	2.40%	0.09%	-7.47%	0.27%
2010年度（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9.83%	0.34%	-0.52%	0.07%	10.35%	0.27%
2009年度（自2009年7月2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3.40%	0.18%	-0.41%	0.03%	3.81%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2012年6月30日）	16.45%	0.33%	2.99%	0.07%	13.46%	0.26%

C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48%	0.25%	1.34%	0.08%	4.14%	0.17%
过去六个月	7.71%	0.35%	1.52%	0.07%	6.19%	0.28%
2011年度（自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5.46%	0.36%	2.40%	0.09%	-7.86%	0.27%
2010年度（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	9.46%	0.33%	-0.52%	0.07%	9.98%	0.26%

31日)						
2009年度（自2009年7月2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3.20%	0.17%	-0.41%	0.03%	3.61%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2012年6月30日）	15.02%	0.33%	2.99%	0.07%	12.03%	0.26%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十五、基金的费用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与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列示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财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从C类基金份额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 （9）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 与基金运作相关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服务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将依法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划出，由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代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等；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4）除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1. 申购费用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基金申购费，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单次申购金额 M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M < 100 万	0.8%	0
100 万 ≤ M < 200 万	0.5%	
200 万 ≤ M < 500 万	0.3%	
M ≥ 500 万	每次 1000 元	

投资人同日或异日多次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当需要采取比例配售方式对有效申购金额进行部分确认时，投资人申购费率按照申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

2. 赎回费用

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均收取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应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时间 T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T < 1 年	0.10%
1 年 ≤ T < 2 年	0.05%
T ≥ 2 年	0

注：上表中，1 年按 365 天计算。

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时间 T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T < 30 天	0.10%
T ≥ 30 天	0

投资人通过日常申购所得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登记之日起计算。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2012年3月2日公布的《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2012年第1号》进行了更新，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2年7月2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2年6月30日，主要修改内容如下：

-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一）基金管理人概况”、“（二）主要人员情况”中的相关信息。
- 2、对“四、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对代销机构的信息进行了更新。
- 4、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中，“（十二）基金转换”转换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情况进行了简述概括；
- 5、在“九、基金的投资”中，对“（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内容进行了更新。
- 6、在“十、基金业绩”中，对基金业绩进行了更新。
- 7、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更新了本次更新内容期间的历次公告。
- 8、在“附件二、基金托管协议内容摘要”中，对“一、托管协议当事人”内容进行了更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4日